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uifa Singyes New Material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水發興業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興業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3)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國水發興業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貸款協議(「**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意見及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貸款協議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通告的通函(「**通函**」)，預計將於2024年12月6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及獨立財務顧問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以供載入通函，預計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5年1月31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發興業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杜鵬

香港，2024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杜鵬先生(主席)、張超先生及朱緒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青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建麗女士、潘建國先生及李玲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七天)及本公司之網站(www.syeamt.com)內刊發。